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星源材质

股票代码：300568

信息披露义务人 1：陈秀峰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2：陈良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3 年 2 月 2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第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星源材质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星源材质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 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3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4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0

第一节 释 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星源材质、公司	指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陈秀峰、陈良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单位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陈秀峰

姓名	陈秀峰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证件号码	420106196*****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通讯方式	0755-21383902
是否取得国外居留权	否

（二）陈良

姓名	陈良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证件号码	510102196*****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通讯方式	0755-21383902
是否取得国外居留权	否

（三）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陈秀峰、陈良为兄弟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信息披露义务人主动减持股份、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等事项综合导致其股权变动，持股比例下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截止 2022 年 7 月 27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92,771,43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280,818,853 股）的 15.05%。

本次权益变动后暨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8,496,591 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 1,279,313,520 股的 13.17%。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持股数量(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陈秀峰	168,496,591	13.17
陈良	0	0
合计	168,496,591	13.17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8,496,591	13.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注：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为 1,279,313,520 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2 年 11 月 21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2,586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1,280,818,853 股减少至 1,280,806,267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92,771,436 股，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至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 1,278,832,767 股的 15.07%。

2023 年 2 月 13 日至 2 月 16 日，陈良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13,387,300 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 1,278,392,767 股的 1.05%，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79,384,136 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 1,278,392,767 股的 14.03%。

2023年2月20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920,753股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由1,280,806,267股增加至1,281,727,02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79,384,136股，持股比例被动减少至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1,279,313,520股的14.02%。

2023年2月21日至2023年2月23日，陈良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10,887,545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1,279,313,520股的0.85%，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68,496,591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1,279,313,520股的13.1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后，陈良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陈秀峰先生、陈良先生变更为陈秀峰先生。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起前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卖出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 义务人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人民币元）	减持股数 （股）	占 减 持 当 天 总 股本比例（%）
陈良	大宗交易	2 月 13 日	20.55	2,049,300	0.16
		2 月 14 日	20.66	3,600,000	0.28
		2 月 15 日	20.88	3,790,000	0.30
		2 月 16 日	20.26	3,948,000	0.31
	集中竞价	2 月 21 日	21.16	3,799,952	0.30
		2 月 22 日	21.32	3,919,951	0.31
		2 月 23 日	21.28	3,167,642	0.25
合计				24,274,845	1.9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星源材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陈秀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陈 良

日期：2023 年 2 月 23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股票简称	星源材质	股票代码	30056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陈秀峰、陈良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深圳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因信息披露义务人大宗交易减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等导致的股权变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192,771,436 股 持股比例: 15.05%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168,496,591 股 持股比例: 13.17% 变动比例: 1.88% 注: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 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为 1,279,313,520 股。		
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2023 年 2 月 23 日 方式: 因股份减持、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导致其所持股份数量变化、持股比例变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不排除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陈秀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陈 良

2023 年 2 月 23 日